

【時代語言】一本家務事的個案判決書

洪清海◎著

# 家事法庭

清官難斷家務事，  
婚姻與愛情  
惹上官司的特殊判例



時代語言 96



## 家事法庭

- 著 者 ◎洪清海  
校 對 ◎洪清海 陳桂芳 張淑芬  
美 術 編 輯 ◎張珍瑤  
封 面 設 計 ◎自由落體工作站
- 
- 出 版 者 ◎號角出版社  
登 記 證 ◎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0471號  
發 行 人 兼 社 長 ◎陳銘磻  
社 址 ◎臺北市文山區福興路82巷6弄8號  
電 話 ◎(02) 935-7363 (代表線)  
傳 真 電 話 ◎(02) 935-7370  
郵 撥 ◎15308132號角出版社  
電 腦 打 字 ◎顯瀨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 
內 文 印 刷 ◎三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
封 面 製 版 ◎長城彩色製版有限公司  
初 版 ◎中華民國84年7月15日
- 
- 定 價 ◎160元  
國 際 書 碼 ◎ISBN 957-620-166-7

缺頁、破損或裝訂錯誤，煩請寄回本社更換  
版權所有，本書所有圖文未經同意請勿任意轉載・翻印





# 家事法庭



洪清海◎著

一本從各類婚姻官司認識基本法則的趣聞書



【代序】

# 勸和不勸散

曾瑞欽

在經濟力成長，資訊爆炸、社會結構趨向複雜化等影響下，傳統的家庭功能和婚姻品質，近年來已有驚人的根本變化，尤其是婦女地位在革命性改變下，已經不再是昔日的「灶下之婦」；愈來愈多婦女同胞，在「和平則鳴」一下，對於不能忍受的婚姻生活，不再是默默承受，而在一呼百諾呼應下，寧願挺身走向離婚之路，或為自己或為子女爭公平爭權益，在流風階級下，中華民國在台灣的離婚風氣，似乎已經在亞太地區居領先地位，特別是尋求司法途徑，提請離婚判決的案件，增加迅速，據司法單位的統計，過去十年來，離婚判決案件，是以平均一年一成的速度成長。

面對「不合則散」的蔚成風氣，法官在傳統「勸和不勸散」的心態下，有愈來愈難斷理「家務事」的感嘆，依法規定，離婚是可以不必經過法院的判決，雙方只要能協議妥當，彼此好聚好散，自行協議離婚即可；無奈，夫妻一旦反目，通常就不太能以平常心相待，弄的要對簿公堂來到法院解決。

但是，判決離婚有嚴格的法律限制，特別是關係雙方的財產權益和子女監護權等，彼此又不願己方吃虧時，法官在認定符合要件時，就不能不特別小心審理了。

在八十三年度已逾三千件的離婚判決案件中，以女性主動提出離婚要求者已佔多數，而以往以「遺棄」為榜首的理由，亦逐漸被「配偶被處徒刑」所取代。

大成報記者洪清海先生，採訪司法新聞多年，以其敏銳的新聞鼻，和

悲天憫人的胸懷，對社會演變過程中判決離婚所代表的意義，有獨到的觀察，他細心蒐集相關案例，撰文累篇成冊，內容斐然可觀，細細讀來，不祇是離婚司法文件，更是整個社會嬗變的第一手分析報告。洪清海先生的著作是供給社會大眾作一指南，是一分有深度的報導文學和社會文獻。

（曾瑞欽，資深新聞工作者，遊走各報，現任自立報系主筆）

【自序】

# 天破了都可以補

洪清海

彼岸，是下水前的目標，出發了，就沒有游了一半折回的，且是毫無猶豫的，當抵達彼岸時，只有一種滿足的喜悅，沒有辛苦。這種理性的「游泳精神」，是東方家庭文化與夫妻婚姻關係的最大特色之一。

近年來，由於經濟結構及社會形態之變易，維繫家庭基礎的婚姻關係也變得多樣、脆弱，因此，兩性關係及其平權的要求和加強，益為社會所重視。

我個人記者生涯中，以採訪司法新聞所體認到的社會問題最多，每天在法院跑新聞，都會遇上「喜、怒、哀、樂」的案件。其中，讓我感受最

強烈的就是公證處及家事法庭，每天都可看到新人笑，也看到了怒目對簿公堂的分手夫妻，不盡其數。

只要人類具有的劣根性，再恩愛的夫妻也都可能會有，況且，人都會犯錯，也會有眼紅吃醋的時候，遇上了，只有「包容」可以將傷害降至最低，才能保障自己的權益。

本書係蒐集法院家事法庭就判決離婚案件的判決案例編彙，當事人聲請判決離婚的理由從「芝麻小事」到「天破了都可以補」都有，而這些情形也都可能隨時發生在每一對夫妻每天的生活中。至於本書有什麼可供利用或參考的價值，我想，可以藉由書中判決離婚案件當事人所提之理由作為夫妻相處之殷鑑，也可從法官判決離婚的理由或駁回的理由中增加對法律的認識，以保障己身的權益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本書也特別蒐輯一些平時少見的奇聞趣案，這些實際

案例中的情節可能在你週遭發生過，或可能在未來也會遇上，涵蓋了民事、刑事的案例，以提供法律概念。

□ 目 錄 □

0 0 5	【代序】勸和不勸散	曾瑞欽
0 0 8	【自序】天破了都可以補	洪清海
0 1 7	【婚姻法庭】妳只想跟和尚睡覺	
0 1 8	虐妻新招	
0 2 1	外遇情書謎團	
0 2 4	精子偽證案	
0 2 6	性器剪不斷	
0 2 9	男變女還是父親	
0 3 2	鄧如雯殺夫案	
0 3 7	假燕好真殺夫	
0 4 0	老公搶老婆	

洪清海  
曾瑞欽

0	4	2	八字說他一生有三次婚姻
0	4	6	亂扣綠帽的丈夫
0	4	9	太太被罰洗一百件衣服
0	5	1	火燒「髮」妻
0	5	3	她說我可以交女友
0	5	5	老婆拳腳打老公
0	5	7	惡毒婦人心
0	6	0	老來有伴似無伴
0	6	3	妳只想跟和尚睡覺
0	6	5	長相不可像別人老婆
0	6	7	一國三夫奇女子
0	6	9	婚外情虧大判例
0	7	2	黑市夫人侵權
0	7	4	衛生紙後遺症

物理教授違反婚姻貞操	076
花花警察「免費」離婚	080
疏離婚外情	082
女醫師假懷孕	084
登載不實之重婚罪	086
重婚情事	089
母愛光輝監護權	092
婚姻無效論	094
一場兒戲婚姻	096
婚姻稅捐	098
雙重國籍的離婚贍養費	101
離婚贍養費如何節稅？	104
【愛情法庭】傳真罵人色狼要判刑	107
傳真罵人色狼要判刑	108

1 1 0

愛情殺手要你好看

1 1 2

我吸了男友的二手海洛煙

1 1 5

賺了夫人又不折兵

1 1 7

新版「性、謊言、錄影帶」

1 2 0

風塵女郎夜度費

1 2 3

【詐欺法庭】 茶水下藥計中計

1 2 4

智慧型犯案

1 2 7

茶水下藥計中計

1 2 9

解厄大法師

1 3 1

姊妹霸王花

1 3 3

斷指詐領保險金

1 3 6

女老千大騙局

1 3 8

化緣假和尚

1 4 0

珠寶商假徵婚真詐財

1 4 3

【奇聞法庭】 駁人土匪吃官司

1 4 4

駁人土匪吃官司

1 4 6

行俠仗義觸法網

1 4 8

黑面大盜譚侃

1 5 0

養女毒打養母

1 5 2

錯中錯的冒名通緝犯

1 5 4

烏龍通緝犯

1 5 7

嚇死人有罪

1 5 9

錯把狗食當海洛因

1 6 1

雜草割傷命根子的火大官司

1 6 3

金剛持久液

1 6 5

小蜜蜂反報復

1 6 7

一個銅板一巴掌

1 6 9

自殺未遂的代價